

说明六：

东方市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汇总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省政府及市政府工作安排，经东方市财政局汇总，2019 年东方市本级部门，包括市级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4,28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45 万元，下降 7.4%。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86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预算 218 万元，为纯增长，主要是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根据公务用车更新配备有关规定及实际工作需要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经费；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 2,334 万元，比上年下降 10.0%；公务接待费预算 1,643 万元，比上年下降 15.5%。